



预备党员手册

胡林辉 朱宝利 主编

红旗出版社

预备党员手册

胡林辉 朱宝利 主编

红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预备党员手册/胡林辉, 朱宝利主编.

—北京: 红旗出版社, 2003.4

ISBN 7-5051-0828-X

I. 预…

II. ①胡… ②朱…

III. 中国共产党—预备党员—手册

IV. D263.19-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25383 号

预 备 党 员 手 册

胡林辉 朱宝利 主编

责任编辑: 张素兰 封面设计: 李权民

红旗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政编码: 100727 地址: 北京市沙滩北街 2 号

E-mail: hqpbs@publica.bj.cninfo.net

编辑部: 64037147 发行部: 64037154

印刷: 北京市振宏福利印刷厂

2003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0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7.25 字数: 158 千字

ISBN 7-5051-0828-X/D·361

定价: 15.00 元

目 录

一、党的性质和宗旨

1. 党的性质	1	9.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的忠实代表	11
2.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	2	10.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忠实代表	12
3.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	3	11.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	14
4. “两个先锋队”的关系	5	12. 判断一个政党是不是工人阶级先锋队的主要标准	15
5. 党是由工人阶级和人民群众中的先进分子组成的	5	13. 党的宗旨	16
6. 党是以先进理论武装起来的	7	14. 共产党员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17
7. 党是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建立的	8	15. 党的先进性	17
8.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先进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忠实代表	10		

二、党的指导思想

- | | | | |
|----------------------|----|----------------|----|
| 16. 党的指导思想 | 19 | 思想，核心在坚持党的 | |
| 17. 马克思主义 | 20 | 先进性 | 29 |
| 18. 列宁主义 | 21 | 25. 贯彻“三个代表”重要 | |
| 19. 毛泽东思想 | 22 | 思想，本质在坚持执政 | |
| 20. 邓小平理论 | 23 | 为民 | 31 |
| 21. 邓小平理论是马克思 | | 26. 贯彻“三个代表”重要 | |
| 主义在中国发展的新 | | 思想，要做到“四个 | |
| 阶段 | 24 | 必须” | 32 |
| 22.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 24 | 27. 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 | |
| 23. 贯彻“三个代表”重要 | | 第一要务 | 34 |
| 思想，关键在坚持与时 | | 28. 丰富和发展马克思 | |
| 俱进 | 26 | 主义 | 36 |
| 24. 贯彻“三个代表”重要 | | | |

三、党的路线和纲领

- | | | | |
|------------------|----|--------------------|----|
| 29. 党的纲领 | 38 | 34. 共产党员必须坚持 | |
| 30. 党的最高纲领 | 38 | 最高纲领和最低纲 | |
| 31.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 | 领的统一 | 43 |
| 理论 | 40 | 35.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 | 45 |
| 32. 党的最低纲领 | 41 | 36. 建设社会主义政治 | |
| 33. 党的基本路线 | 43 | 文明 | 46 |

四、党的领导与党的建设

37. 党的领导	48	49.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58
38. 党的领导方式与执政 方式	49	50. 党员队伍建设	59
39. 改进党的领导方式和 执政方式	49	51. 党的作风建设	59
40. 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 执政水平	50	52. 反腐败斗争	60
41. 党的政治领导	51	53. “治国必先治党，治 党务必从严”	60
42. 党的思想领导	52	54. 党的制度建设	61
43. 党的组织领导	53	55. 党的执政能力建设	63
44. 党的建设新的伟大 工程	53	56. 两大历史性课题	63
45. 党的思想建设	54	57. “四个如何认识”	64
46. 党的政治建设	55	58. “八个坚持，八个 反对”	65
47. 党的组织建设	56	59. “三个解放出来”	66
48. 党的干部队伍建设	56	60. “三大规律”	67
		61. “三讲”教育	67

五、预备党员的有关政策

62. 十六大党章关于预备 党员的规定	69	问题	70
63. 预备党员必须面向党 旗进行入党宣誓	70	65. 入党誓词	70
64. 举行预备党员入党宣 誓的时间及应注意的 问题	70	66. 入党要有预备期	71
		67. 预备党员预备期的 算法	71
		68. 预备党员应正确对待	

预备期	72	81. 预备党员的转正申 请书	76
69. 预备党员参加民主 评议	72	82. 支部大会讨论预备党 员转正时, 本人不能 缺席	76
70. 预备党员不能做入党 积极分子的培养联 系人	73	83. 支部大会讨论接受预 备党员进行表决时, 本人不必回避	77
71. 预备党员不能做入党 介绍人	73	84. 预备党员在预备期间, 发现其新的问题, 预备期满时又尚未 查清的处理	77
72. 预备党员能担任党委 各部门的工作人员, 不能担任负责人	73	85. 预备党员在预备期间, 其直系亲属犯了罪的 处理	77
73. 预备党员不能当党小 组长	73	86. 预备党员在预备期间 患了精神病, 其转正 问题的处理	78
74. 预备党员不宜讲 党课	74	87. 预备党员因病长期治 疗或病休, 其转正问 题的处理	78
75. 预备党员参与发展党 员的政治审查工作	74	88. 预备党员待分配工作 期间, 其转正问题 的处理	78
76. 预备党员不能担任党 内领导职务	74	89. 预备党员停薪留职期 间, 其转正问题的 处理	79
77. 预备党员不能被评为 优秀党员	74	90. 预备党员在预备期间	
78. 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后 应主动向所在党组织 提出转正申请	75		
79. 预备党员不能提前 转正	75		
80. 预备党员转正要办的 手续	75		

调动工作, 其转正问 题的处理	79	党员资格后还能入党	83
91. 预备党员在预备期间 受到行政纪律处分, 按期转正问题的处理	80	98. 预备党员预备期未满 可以取消其预备党员 的资格	83
92. 预备党员预备期的 延长	80	99. 预备党员转正党小组 要提出意见	83
93. 预备党员的预备期只 能延长一次	81	100. 预备党员在预备期间 工作调动比较频繁, 其转正问题的办理	83
94. 预备党员交纳党费	81	101. 预备党员去世后, 其 转正手续的办理	84
95. 延长预备期后应取消 预备党员资格的情况	82	102. 预备党员入党手续不 完备、入党材料不全 或填写混乱时造成的 后果	84
96. 取消预备党员资格不 是党的纪律处分	82		
97. 预备党员被取消预备			

六、预备党员的义务和权利

103. 预备党员与正式党员 权利和义务的异同	85	107. 认真学习科学、文化 和业务知识	89
104. 预备党员必须履行的 八项义务	86	108. 努力提高为人民服务 的本领	90
105. 预备党员享有的七项 权利	86	109. 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 线和各项方针政策, 在改革开放和现代 化建设中起先锋模范 作用	91
106. 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 主义、毛泽东思想、 邓小平理论和“三个 代表”重要思想	87	110. 坚持党和人民的利益	

高于一切	92	检举权	98
111. 吃苦在前, 享受在后, 克己奉公, 多做贡献	92	118. 党员行使和保护好自 己的权利	99
112. 自觉遵守党的纪律和 国家的法律	94	119. 在对违犯党纪案件的 审理过程中, 作为被 审理对象的党员的合 法权利	101
113. 坚决与违犯党纪国法 和损害人民利益的行 为作斗争	96	120. 党员不服从组织分配、 调动、交流决定会受 到的处理	101
114. 党员的要求权	97	121. 受到党的纪律处分的 党员正当权益的维护 ...	102
115. 党员的申辩权	97		
116. 党员的控告权	98		
117. 党员的批评、揭发和			

七、申请加入党组织

122. 入党动机	105	130. 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 建设中以实际行动争 取入党	116
123. 正确的入党动机	105	131. 严格履行党章规定的 入党手续	118
124. 端正入党动机	106	132. 入党需要履行的手续 ...	119
125. 树立正确的入党动机 的途径	108	133. 必须自愿向党组织提 出申请	119
126. 共产党员的标准不能 降低	110	134. 要有两名正式党员作 介绍人	120
127. 党员标准并非高不 可攀	111	135. 入党介绍人在支部大 会表决自己所介绍的 人入党时, 不能投弃	
128. 全面理解党章规定的 党员标准	112		
129. 自觉接受党组织的培 养、教育和考察	113		

权票或不赞成票	121	时担任几名发展对象 的入党介绍人	122
136. 党员做入党介绍人时 犯了错误,视情况决 定是否可以继续做 介绍人	121	139. 党委负责同志做入党 介绍人	122
137. 入党介绍人工作有了 变动,视情况决定是 否需要重新确定入党 介绍人	121	140. 必须填写入党志愿书 ...	122
138. 一名党员一般不能同		141. 必须经过支部大会讨 论通过并做出决议	123
		142. 必须经上级党组织审 查批准	123

八、党员的标准和条件

143. 党员标准	125	组织	131
144. 申请入党的条件	125	154. 愿意在党的一个组织 内积极工作	132
145. 党员的基本条件	126	155. 执行党的决议	132
146. 共产党员的先进性 标准	126	156. 按时交纳党费	132
147. 吸收新党员的主要 标准	127	157. 在需要时不惜牺牲个 人的一切	133
148. 新的社会阶层	129	158. 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理 想并为共产主义奋斗 终身	134
149. 判断人们政治上先进 与落后的标准	129	159. 永远是劳动人民的普 通一员	135
150. 申请入党的年龄界限 ...	130	160. 不得谋求任何私利和 特权	135
151. 申请入党的国籍界限 ...	130		
152. 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 ...	130		
153. 愿意参加党的一个			

九、党员的组织关系和组织生活

- | | | | |
|---|-----|--|-----|
| 161. 党员组织关系 | 136 | 175. 严格党的组织生活 | 144 |
| 162. 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 ... | 137 | 176. 每个党员都必须编入
党的一个组织 | 145 |
| 163. 党员证明信 | 137 | 177. 党员必须接受党内外
的监督 | 146 |
| 164. 复转军人党员转递组
织关系 | 137 | 178. 党员向党组织进行思
想汇报 | 147 |
| 165. 大中专毕业生党员转
递组织关系 | 138 | 179. 党员之间开展好谈心
活动 | 148 |
| 166. 离退休干部、职工党
员转递组织关系 | 138 | 180. 几种特殊情况党员参
加组织生活的问题 | 148 |
| 167. 援外人员中党员组织
关系的转递 | 139 | 181. 因故未参加党员大会
的党员表示自己意见
的方式 | 149 |
| 168. 流动党员转移组织
关系 | 139 | 182. 党员保留自己意见 | 150 |
| 169. 党员丢失组织关系或
党员证明信的处理 | 140 | 183. 党员应遵守“少数服
从多数”的原则 | 151 |
| 170. 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
或党员证明信过期的
处理 | 140 | 184. 党员不得在党内搞非
组织活动 | 151 |
| 171. 党员超过规定期限未
接转组织关系造成的
后果 | 141 | 185. 流动党员与外出所在
地党组织联系的方式 ... | 153 |
| 172. 党员不辞而别的处理 ... | 141 | 186. 流动党员参加选举 | 153 |
| 173. 党的组织生活 | 142 | 187. 流动党员参加民主
评议 | 153 |
| 174. 党员必须参加党的组
织生活 | 143 | 188. 流动中的预备党员办 | |

理转正手续	154	192. 对工作调动中只有党	
189. 流动党员活动证制度	154	员组织关系介绍信而	
190. 流动党员要使用好流		没有《入党志愿书》	
动党员活动证	155	等入党材料的党员的	
191. 不能使用流动党员活		处理	155
动证的党员	155	193. 民主评议党员制度	156

十、党员与党的纪律

194. 党员要自觉遵守党的		受限制	163
纪律	157	203. 受严重警告处分的党	
195. 党员要自觉遵守国家		员所受限制	163
法律	158	204. 受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196. 党员要严格保守党和		的党员所受限制	164
国家的秘密	159	205. 受留党察看处分的党	
197. 党员必须维护党的团		员所受限制	164
结和统一	160	206. 撤职和免职的区别	165
198. 党员必须坚决反对一		207. 开除党籍和除名的	
切派别组织和小集团		区别	165
活动	160	208. 对一个党员需要同时	
199. 党员应该执行党的决		给予党内和行政处分	
定, 积极完成党交给		时应履行的手续	165
的任务	161	209. 党员受处分的时间	
200. 党员必须对党忠诚		算法	166
老实	162	210. 受党内警告、严重警	
201. 对党员纪律处分的		告处分的党员能否继	
种类	162	续担任党内职务	166
202. 受警告处分的党员所		211. 在党内担任两个以上	

职务的党员，受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时的执行办法	166	219. 党员受其他处分后改为留党察看处分，其处分时间的计算	169
212. 留党察看处分	166	220. 受党纪处分后的党员表现好，视情况决定能否取消处分	169
213. 受留党察看处分的党员，不再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167	221. 支部大会讨论给予党员纪律处分时，党员本人的申辩	170
214. 受留党察看处分期满的党员，支部大会在表决是否恢复党员权利时，本人的表决权 ...	167	222. 单位被撤销的党员申诉案件的处理	170
215. 受留党察看处分时间未了的党员，视情况决定能否提前恢复党员权利	167	223. 受党纪处分的党员的行政领导职务	171
216. 党员在留党察看期间病故的处理	168	224. 党员拒绝在处分决定上签字	171
217. 党员在留党察看期间表现不好的党籍处理 ...	168	225. 党员对所受党纪处分不服，越级上诉	172
218. 党员在留党察看期间又违反了党的纪律，需要给予党纪处分	168	226. 党员犯罪需要追究刑事责任，不需要等开除党籍才能逮捕、起诉、审判	172

十一、预备党员常用文体

227. 入党申请书	173	230. 入党志愿书	177
228. 思想汇报	174	231. 入党志愿	177
229. 自传	175	232. 考察报告	178

233. 政审报告	179	报告	183
234. 证明材料	180	238. 考察谈话意见	183
235. 调查笔录	181	239. 支部党员大会决议	184
236. 入党介绍人意见	182	240. 转正申请书	185
237. 党支部接收预备党员			

附 录

中国共产党章程	187
后 记	215

一、党的性质和宗旨

1

党的性质

党的性质是指一个政党本身所具有的质的规定性。任何政党都有其一定的阶级基础和社会基础，并在政治经济等各个方面代表这个阶级和社会阶层的利益，反映它们的世界观，为它们服务。从这个意义上说，党的性质也是党的阶级属性、它的世界观、它的奋斗目标和它所代表的阶级利益的统一。中国共产党从1921年诞生起，就是按照马克思列宁主义建党原则建立的完全新型的工人阶级政党。党的十二大以来到十五大的党章把党的性质概括为：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是中国各族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在此基础上，党的十六大党章对党的性质做出了新的概括：“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这样表述党的性质，切合我们党的历史发展和现实状况，符合时代要求，有利于最广泛地调动广大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团结和带领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党同志要深刻认

识社会主义制度的发展和完善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的实践相结合，满怀信心地走自己的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2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

工人阶级是历史上最先进最有前途的阶级，代表着社会发展的方向。我国工人阶级是近代以来我国社会发展特别是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产物，具有严格的组织性纪律性和革命的坚定性彻底性等品格。我们党从成立之日起，就把自己定为中国工人阶级的政党，始终坚持工人阶级先锋队的性质，为保持自身的先进性奠定了坚实的阶级基础。随着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不断发展，我国工人阶级队伍不断壮大，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日益提高，工人阶级的先进性也在发展，党的阶级基础不断增强。知识分子作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大大增强了工人阶级的科技文化素质。由于我们实行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实行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一些工人群众的工作岗位发生变化。这并没有改变我国工人阶级的地位，而且从长远看有利于提高工人阶级的整体素质，发挥工人阶级的整体优势。正如江泽民同志指出的：“中国工人阶级始终是推动中国先进生产力发展的基本力量。我们党必须始终坚持工人阶级先锋队的性质，始终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①

党的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是党的本质和生命。它关系到

^①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30页。

党的指导思想、宗旨的确立和贯彻，关系到党的纲领、路线的制定和坚持，关系到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也关系到做一个共产党员的基本条件。



3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

江泽民在“七一”讲话和十六大报告中提出，党要始终成为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成为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十六大把这一思想写入党的章程。这一阐述是党的历史经验和现实经验的深刻总结，深化了对党的性质和党的先进性的认识。

那么，为什么说我们党要同时成为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呢？

第一，这是由我们党的先进性和代表人民利益的广泛性决定的。中国工人阶级具有严格的组织纪律性和革命的坚定性、彻底性等品格，是最有远见的阶级，因而工人阶级的利益与其他人民群众的利益、与中华民族的利益是一致的。作为中国工人阶级先锋队的中国共产党，代表工人阶级的利益，同时也代表了全体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利益；也只有代表全体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利益，我们党才真正有资格成为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正因为这样，我们党始终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自己的根本宗旨。关于这个问题，1935年12月毛泽东同志在陕北瓦窑堡党的活动分子会议上的报告中曾作了精辟的阐述，他指出：我们党不但是代表工农的，而且是代表民族的。“工人、农民占了全民族人口的百分之八十至九十”，“总括工农及其他